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ST 绝味

公告编号：2026-07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 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5.72 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5.47 元/股（含）
-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和 2026 年 9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72 元/股（含），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8）。

二、本次回购价格上限调整的原因

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

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2026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0 月 22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10 月 23 日。

鉴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将实施，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在回购期限内，若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公司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的调整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5.72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47 元/股（含），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
÷（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为差异化分红，上述计算公式中每股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涉及送股和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 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597,486,336×0.25 元/股）÷606,001,936≈0.25 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5.72-0.25）÷（1+0）=15.47 元/股。

根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金额为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均含本数），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6,464,124 股~12,928,24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7%~2.1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9日